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dmart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2)

**進一步補充公告
內幕消息、
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公告、
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及
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延遲董事會會議、
及
持續暫停股份買賣**

本公告乃由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三月十九日公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四月三十日公告」）有關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公告、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及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延遲董事會會議及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之公告。除另有列明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三月十九日公告及四月三十日公告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公告

誠如三月十九日公告及四月三十日公告所披露，由於組成部分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審計程序延誤，本公司未能及時刊發其全年業績。具體而言，作為永辰之

組成部分核數師的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成部分核數師」）表示，彼等無法按時及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向核數師提供所需要的永辰之報告包，以進行本集團之審計。因此，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未能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

誠如三月十九日公告及四月三十日公告所披露，由於組成部分之財務人員流失，以及本集團未能及時招聘具備所需經驗之合適及合資格人員，組成部分未能及時向組成部分核數師提供所有所需資料，以便組成部分核數師對組成部分進行審計。此外，上述審計過程延誤亦源於審計方法變更，此乃由於印度附屬公司之業務增長，其佔永辰業績之比例較去年更大，促使組成部分核數師採取了新方法。永辰印度附屬公司之業務增長促使組成部分核數師從先前採用之高層分析性審閱轉變為更全面之審計程序，包括憑證核查及確認安排。由於永辰印度辦事處人員流失以及未能及時招聘合適及合資格人員，令情況變得更加複雜，為永辰如上述向組成部分核數師提供所有所需資料及按時完成擴大範圍之工作帶來額外挑戰。

儘管永辰面臨如上所述障礙，但未提供之所需資料被界定為源於正常審計程序之「一般審計要求」，更重要的是，迄今為止尚未發現任何特定審計問題，顯示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存在更嚴重之疑慮。誠如四月三十日公告所披露，根據永辰所述，其已向組成部分核數師提供審計組成部分所需之所有未提供資料。組成部分核數師無法分配足夠資源進行組成部分審計直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中旬。根據組成部分核數師提供的最新資料，彼等仍在進行若干工作，需要額外時間完成並向核數師提供報告包，以進行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基於上述情況，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底或之前刊發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公告。因此，上述本集團審計過程之延誤屬程序性質，而非表明本集團存在實質會計或財務報告問題。截至本公告日期，核數師尚未表示將發表保留意見。

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及發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誠如四月三十日公告所披露，由於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公告，二零二四年年報並未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前寄發，且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亦未於該日由本公司發佈。

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報及發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預期日期。

持續暫停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刊發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公告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人豪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洪聰進先生及陳偉鈞先生

非執行董事

郭人豪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嘉明先生、陳葦憶女士及盧明軒先生

* 僅供識別